

立法會 CB(2)486/00-01(01) 號文件

為協助保安局處理有關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的工作，律政司一向提供法律研究所得的背景資料，日後也會繼續這樣做。這些資料包括與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所論事宜有關的香港和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例條文。

研究以事實性質的資料為主，也提供一些意見。當中載列了有關的香港法例條文，以及與海外和內地條文的比較，以供保安局參考。這項提供法律研究資料的工作，一如同類法律協助事務般，是個不斷發展的互動過程－隨着回應保安局的查詢或收到更多資料的過程，不時更新或增補資料。因此，有關議題的資料不會只收納在單一份文件內，而是散見於多份文件和便箋。

政府一俟完成擬訂怎樣最有效實施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規定的建議，便會進行廣泛諮詢。政府目前仍在研究和考慮有關資料，因此認為在現階段由律政司把有關文件和便箋編訂摘要文件，意義不大，也並不可行。相信這樣的摘要資料不會引發什麼有意義的討論。

因此，本司不擬提供所要求的資料。